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
战线工作部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责

1、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化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2、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在区委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3、贯彻落实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和市委统战部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部门和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贯彻落实市委统战部关于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4、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

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统战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5、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6、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应急维稳等工作。

7、推动落实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8、负责辖区内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台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教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负责做好辖区内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9、统一管理辖区内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督促检查侨务工作政策和规划落实，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0、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佳木斯市前进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职责

1、协助区委统战部联系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应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落实中央、省、市委和区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区委同无党派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

2、协助区委统战部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和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合法宗教活动；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做好民族宗教领域应急维稳等工作；

3、协助区委统战部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方针政策，管理好侨务行政事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为合并公开单位，合并范围除机关本级以外包括：佳木斯市前进区统一战

线服务中心，此单位未独立核算，故与区委统战部合并公开。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0个，部门本级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39	本年支出合计	57	61.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3
总计	30	61.71	总计	60	61.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39	6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07	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	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43.81	4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9.73	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13	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4	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	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39	55.20	6.1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2	41.13	6.19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44	0.00	1.4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07	0.00	2.07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	0.00	2.07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43.81	41.13	2.67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9.73	39.73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13	1.40	0.73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4	0.00	1.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	7.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	5.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7.32	47.3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4	7.6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2	2.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1	3.9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39	61.3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31	0.3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69	总计	64	61.69	61.6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39	55.20	6.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2	41.13	6.19
20113	商贸事务	1.44	0.00	1.44
2011308	招商引资	1.44	0.00	1.44
20132	组织事务	2.07	0.00	2.0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	0.00	2.07
20134	统战事务	43.81	41.13	2.67
2013401	行政运行	39.73	39.73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13	1.40	0.73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4	0.00	1.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	7.6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	7.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	5.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	2.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	3.9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	3.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	3.9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09	30201	办公费	1.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3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5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6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8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1.4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1.41					公用经费合计	3.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总收入61.7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1.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58万元，增长71.4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其他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总支出61.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1.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5.2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54万元，增长69.0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6.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0万元，增长114.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增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0万元，增长4111.1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活动增加。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组织对统战项目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情况来看，严格执行宗教条例，落实统战项目经费。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统战经费用到民族、宗教工作，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61.45万元，执行数为61.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宗教条例，落实统战项目经费。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统战经费用到民族、宗教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监管不够到位；二是资金下达不够快。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管理，民族、宗教工作做到实际；二是加快资金下达落实，聚焦资金支付合规性，确保资金支出合理。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3万元，执行数合计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89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统战项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分。全年

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执行宗教条例，落实统战项目经费。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统战经费用到民族、宗教工作，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落实速度不够快；二是监管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管理，民族、宗教工作；二是确保资金支出合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